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鉴证报告	1-2
二、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8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6）020531-2 号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审核了后附的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装备”）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南兴装备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南兴装备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南兴装备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南兴装备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南兴装备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鸿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君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2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34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94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3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53,779,600.00 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公司应支付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费用和承销费用合计 24,764,600.00 元，前期已预付保荐费 1,500,000.00 元，现应支付剩余保荐费 23,264,600.00 元，在扣除应支付的剩余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23,264,600.00 元及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9,514,817.57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1,000,182.43 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04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35,677,428.2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64,342,845.77 元，补充流动资金 71,334,582.43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05,894.59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86,228,648.82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6 月 14 日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定期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说明，自觉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公司内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审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	769903569510388	16,096.55	活期存款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厚街涌口支行	090020190010008686	68,003,871.91	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	395050100100174862	100,919,569.91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	2010026729200457573	17,289,110.45	活期存款
合计		186,228,648.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

2. 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097 号《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64,342,845.77 元。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9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100.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55.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67.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自动封边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13,439.70	13,439.70	1,583.80	3,407.54	25.35	2016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数控裁板锯技术改造项目	否	9,030.86	9,030.86	906.8	2,251.86	24.94	2016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工程技术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否	2,496.00	2,496.00	231.23	774.88	31.04	2016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162.01	7,133.46	7,133.46	7,133.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128.57	32,100.02	9,855.29	13,567.74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32,128.57	32,100.02	9,855.29	13,567.7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仍在投入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上市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自动封边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数控裁板锯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技术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共计 64,342,845.77 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097号)。其中:自动封边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置换 3,407.54 万元,数控裁板锯技术改造项目置换 2,251.86 万元,工程技术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置换 774.8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编号:No.0 00144986

营业执照

注册号 110108015559382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2-2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郝树平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4 年 05 月 0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e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8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郝树平



证书号: 22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证书序号: NO 00679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郝树平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大厦22-2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7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09-28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杨鸿飞
Full name 男
性别
Sex 1985-02-12
出生日期 中律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Date of birth 通合伙)深圳分所
工作单位 360102650212639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10020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赵君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292019791112287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1001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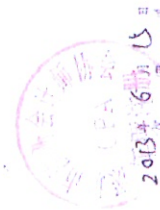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3年6月15日